

牧者心聲

宣道會區聯會「崇拜模式的基本立場及指引」：崇拜的方向

- 一、崇拜必須以神為中心：三位一體的真神是崇拜的中心與對象，因此在崇拜中，任何會轉移人的注意、讚美及崇拜離開神的程序、人和物，都應該被摒棄。領導崇拜者，無論是主席、講員、獻唱、獻奏者，都應該隱藏自己，內心誠實地高舉基督，不容自己成為會眾崇拜的對象。
- 二、崇拜至終的目的是尊榮神、討神喜悅：雖然信徒在敬拜神的過程中，會領受神而來的勸勉與安慰，但是人心靈的滿足並不是崇拜最重要的目的。因此，人縱使在不太舒適的殿堂，聆聽簡單的聖經信息，人仍可以把美好的崇敬獻與神。信徒不應以個人「得著」與否來判斷崇拜的優劣，應學習在不同的限制中，將個人所能夠表達最好、最誠實的敬獻與神。
- 三、崇拜就是奉獻：信徒到主面前敬拜，不可以以「消費者」的心態要求屬靈的「服務」，而是在崇拜前在各方面準備自己，獻呈與主一顆誠實敬拜的心。在崇拜的過程中藉著獻上詩歌、金錢等，表達個人對神生命的奉獻，並且透過崇拜更新心志，在隨後的每一天的工作中過事奉主的生活。
- 四、崇拜是受造者被造的目的：我們被神所創造，終極的目的是為要敬拜祂、尊榮祂、讚美祂；而這種敬拜的動力是源於聖靈所重生的新生命，是人經歷神奇妙的大愛以後，從心底引發一種強烈的愛回應。並且個人屬靈生命的狀況與集體的敬拜互相牽連，宣道會的先賢認為個人一切的工作與事奉，都當以「單要敬拜祂」為行事的動機，以致基督徒人生就是敬拜的人生，集體的敬拜也就是個人日常生活的反照。
- 五、崇拜是悟性、感性全人投入的敬拜：崇拜不應單是思維理念的教導活動，也不只是個人感情的渲泄。崇拜模式的設計容許敬拜者在平靜中有條理地領悟真理，也可以讓敬拜釋放地以歡慶的感情讚頌神奇妙的作為與恩典。美好的崇拜是敬拜者可以投入，盡心盡意表達崇敬神的時刻。
- 六、崇拜是人在聖靈裡發自內心的行為：教會不能以人為方式，去增添崇拜的「活力」，也不可以為迎合大眾的口味，而把崇拜轉變成一種「宗教娛樂」。真正的敬拜，是人按著真理的指示，謙卑地仰望聖靈的指教與感動，從內心深處引發出對神誠實的尊崇。

